

成都高新区出台 20 条政策 打造千亿金融产业集群

■ 陈琳

日前,《成都高新区推进“三次创业”加快金融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出台,瞄准“千亿级金融产业集群”目标,从四个方面推动金融业提质升位,着力打造西部金融中心核心区。

11月5日下午,成都高新区2014年金融业、商务服务业政策宣讲会召开。据四川新闻网消息,记者从会上获悉,根据《成都高新区“三次创业”产业发展规划(2013—2020年)》要求,该政策体现“大金融”发展理念,大力发展战略股权投资、融资租赁、互联网金融、金融控股集团和资本要素交易所(公司)等新兴金融业,提升发展银行、证券、期货、保险业,规范发展融资性担保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等地方准金融机构,支持优化金融生态环境,推动金融业加快聚集和壮大规模。

◎大力支持发展新兴金融业 支持互联网金融发展

成都高新区重点支持新兴金融业发展,包括股权投资业、融资租赁业、互联网金融业、法人型金融控股集团、资本要素交易所(公司)等。

该政策明确,支持股权投资业发展,对新引进的注册资本或募集资金规模达到5亿元的,给予500万元补贴;5亿元以上的,每增加1亿元,给予5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鼓励股权投资机构壮大规模,其年营业收入(含投资收益)首次突破5000万元的,给予20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含投资收益)5000万元以上的,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20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

支持融资租赁业发展,对新引进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的,给予500万元补贴;注册资本1亿元以上的,每增加1亿元,给予10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鼓励融资租赁机构(含金融租赁)壮大规模,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的,给予100万元补贴;对1亿元以上的,营业收入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50万元补贴,最高为1000万元。

支持互联网金融业发展,对新引进注册资本达到5000万元的,给予100万元补贴;注册资本5000万元以上的,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50万元补贴,最高为1500万元。鼓励互联网金融机构壮大规模,其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5000万元的,给予10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的,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10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

支持法人型金融控股集团聚集发展,对新引进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的,给予100万元补贴;注册资本1亿元以上的,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50万元补贴,最高为1500万元。鼓励金融控股集团壮大规模,其年营业收入(含投资收益)首次突破1亿元的,给予40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含投资收益)1亿元以上的,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10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

支持资本要素交易所(公司)聚集发展,对新引进的已通过国家或省市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的资本要素交易所(公司),注册资本达到5000万元的,给予100万元补贴;5000万元以上的,注册资本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50万元补贴,最高为1500万元。鼓励资本要素交易所(公司)壮大规模,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5000万元的,给予5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上的,营业收入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10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

◎提升发展银行、证券、期货、保险业

该政策提出,支持法人型银行、证券、期货、保险类机构及其专业子公司(机构)聚集发展,对新引进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的,给予500万元补贴;1亿元以上的,注册资本每增加1亿元,给予10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

支持银行、证券、期货、保险类机构的省级分支机构聚集发展,对新引进的银行省级分支机构,给予500万元补贴;对新引进的证券、期货、保险省级分支机构,给予300万元补贴。

鼓励银行、证券、期货、保险类机构壮大规模。对法人型银行、省级分行营业管理部和一级支行,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5亿元的,给予5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5亿元以上的,营业收入每增加1亿元,给予10万元补贴,最高为1000万元。对法人型证券、期货公司、省级分公司和营业部,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的,给予1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的,营业收入每增加1亿元,给予10万元补贴,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对法人型保险公司、省级分公司、



● 成都高新区蓬勃发展



● 成都高新区 2014 年金融业、商务服务业政策宣讲会现场。

保险经纪、代理机构,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的,给予1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的,营业收入每增加1亿元,给予10万元补贴,最高为1000万元。

◎规范发展融资性担保公司 和小额贷款公司

该政策明确,鼓励融资性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提高监管信用级别。对在政府开展或认定的监管评级中晋级的融资性担保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给予10万元补贴。对主营业务中“小额、分散”业务占比达到50%以上、业务对象中成都高新区主导产业企业占比达到30%以上的融资性担保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给予最高100万元补贴。

鼓励融资性担保公司壮大规模。对达到政府开展或认定的监管评级要求的融资性担保公司,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的,给予5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的融资性担保公司,营业收入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20万元补贴,最高为500万元。

鼓励小额贷款公司壮大规模。对达到政府开展或认定的监管评级要求的小额贷款公司,年营业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的,给予200万元补贴;对年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的小额贷款公司,营业收入每增加5000万元,给予100万元补贴,最高为2000万元。

◎支持优化金融生态环境

为了优化区域金融生态环境、促进金融业健康发展,该政策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和准金融机构参与信用体系建设、加强行业自律建设、加强金融品牌建设、建设和使用金融服务平台、创新金融产品。

鼓励参与信用体系建设,对参与推动成都高新区征信

业发展并接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的,按接入费用的70%给予最高20万元补贴。

鼓励加强行业自律建设,支持依法设立金融业行业协会、金融企业联盟等行业自律组织,鼓励开展政策宣讲、业务交流等行业自律活动。对经成都高新区管委会认定的行业自律组织,按年度实际活动经费的50%给予最高10万元补贴。

鼓励加强金融品牌建设,对举办经成都高新区管委会认定的专业化、国际化、品牌化高端论坛、专业会议等活动的,按实际活动经费的50%给予活动组织方最高100万元一次性补贴。

鼓励建设和使用金融服务平台,对经成都高新区管委会认定的金融服务平台,按其建设投资额的50%给予平台建设企业最高200万元补贴;对平台使用企业按使用费的20%给予最高30万元补贴。

鼓励创新金融产品,对为促进成都高新区主导产业发展而创新金融产品并经成都高新区管委会认定的金融机构和准金融机构,按其所服务单户企业年度融资金额的5%给予最高20万元、累计不超过300万元补贴。

◎着力打造西部金融中心核心区

成都高新区是全国首批科技和金融结合试点地区,是四川省、成都市打造西部金融中心的重要战略支撑点,成都金融总部商务区主体、成都金融后台园区布局于此。按照省、市确定的发展方向,成都高新区提出了“打造西部金融中心核心区”的战略定位。

“我们要把握后金融危机时代国际金融体系重塑和国内新一轮金融改革创新的历史性机遇,依托西部金融中心建设契机及区内良好的金融资源集聚态势,以‘大金融’发展理念,促进金融总部功能性聚集,聚焦发展股权投资、融资租赁明星潜质产业,积极发展互联网金融、资本要素交易市场。”成都高新区管委会副主任邱旭东表示,要努力把成都高新区建成“西部金融中心核心区”和“全国金融业创新发展基地”。

据悉,成都高新区将按照“三次创业”规划确定的目标,充分发挥政策的引导性作用,大力吸引各类金融机构和准金融机构聚集发展和做大做强,并积极推动区域金融改革,积极推进跨国公司总部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试点和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结汇管理方式改革试点工作,积极申报资产证券化改革试点、股权激励改革试点和商业保理试点等工作,加大成都高新区金融创新力度,争取区域金融改革创新突破。



四川公司 2.6 亿 收购东莞环保公司 半数股权

■ 潘绍俊

东莞的节能环保产业正获得外来资本的青睐。上市公司华西能源日前与博海昕能环保公司达成了收购协议,将以总计2.6亿元的出资获得博海昕能的一半股权。华西能源希望依托博海昕能的行业地位实现协同发展。目前,博海昕能全部项目的投资总额预计达33亿至35亿元。

据东莞日报报道,记者了解到,华西能源与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东莞市炜业投资有限公司、谭炜樑(炜业投资公司自然人股东)于今年11月初签订了关于博海昕能的收购协议,上市公司华西能源计划现金出资2.6亿元收购、增资博海昕能,在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华西能源将合计持有博海昕能公司50%的股权,成为博海昕能单一最大股东,博海昕能将纳入华西能源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具体的资金安排是,华西能源将向炜业投资支付股权转让款2亿元,并向博海昕能支付增资款6000万元。

在交易之前,博海昕能的股权结构是,炜业投资公司持有博海昕能100%股权,为博海昕能法人股东。而谭炜樑则是炜业投资自然人股东,持有炜业投资100%的股权,是炜业投资实际控制人,也是博海昕能的实际控制人。

博海昕能注册于南城南峰中心大厦,其主营业务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活污水处理。记者从博海昕能官方渠道了解到,其将在四川广元市、广东四会市、黑龙江佳木斯市建设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并以BOT形式投资了长安垃圾中转站,此外还拥有四川成都市青白江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财务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8月31日,博海昕能公司资产总计3.64亿元,今年的1至8月份,博海昕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29万元,利润总额是亏损146.69万元。

国栋建设 第三季度扭亏 全年营收目标 11 亿

■ 舒娅疆

经历过上半年亏损1572万元的冲击后,国栋建设在第三季度扭转局面,以盈利877.11万元的成绩打了个翻身仗。10月29日晚间发布的三季报显示,公司今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约5.76亿元,同比小幅增长0.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7.11万元,虽然同比下滑27.79%,但仍逃离了业绩亏损的困境。

三季报指出,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加113.0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工程施工管理收入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00.5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了前期处置子公司股权转让款尾款所致。

据金融投资报报道,对于2014年的经营状况和规划,国栋建设曾表示,将稳步实施既定的发展目标,继续做大做强纤维板产业,巩固行业地位,积极拓展纤维板细分市场。并计划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1亿元,较2013年增长47.65%。

另外,国栋建设今年前期曾经因为股价居多家四川上市公司末位而备受关注。但下半年以来,公司股价开始逐步攀升,统计数据显示,其股价在第三季度累计涨幅超过50%,截至10月29日收盘,国栋建设当日涨幅为1.69%,报收于3元。

新都化工 拟联手吉林盐业 设立合资公司

■ 董鹏

四川上市公司新都化工近日晚间公告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8日与吉林盐业签订了《关于在营口投资设立海盐研发、生产基地框架协议》。公司指定下属控股子公司益盐堂(应城)健康盐制盐有限公司与吉林盐业或其指定的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公司合作,在东北区域设立澳洲海盐分销、研发和生产基地以及高品质食用盐的研发和生产基地,新公司注册资本预计为1500—2000万元。

据四川在线消息,公告显示,吉林省盐业集团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吉林省长春市,公司经营范围涵盖:盐、盐化工产品、粮油、建筑材料、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等产品。拟设立的合资公司,将负责澳洲海盐分销、研发和生产,高品质食用盐的研发和生产。

新都化工表示,本次交易是基于满足公司品种盐业务向海盐、高端食用盐方向发展以及全国布局的需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在营口、曹妃甸等适合海盐生产的北方区域性海港设立海盐研发、生产基地,一方面可依托其优越的地理位置、便利的物流交通及政策优势,辐射周边区域,加快公司品种盐业务在北方市场的拓展;另一方面,通过与吉林盐业共同投资设立公司,进一步加深公司与吉林盐业在品种盐业务的全面合作,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要想成富豪上市是捷径

■ 刘柯

据金融投资报报道,日前福布斯公布了2014年中国富豪榜,四川排名前10的富豪,除了杨铿夫妇的蓝光集团正在走重组程序外,其余全部是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要想成为富豪,自己的公司上市是最关键的,因为这个上市不仅

是出名,更会带来一笔巨额的财富。

我们可以看下具体情况。总排名第142位、四川富豪排名第2的何亚民家族,是上市公司利君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财富是82.6亿人民币,何亚民与其女何佳总共持有利君股份数量28560万股,按最新的市价计算持股市值达到72.26亿人民币,占其总财富的88%左右;科伦药业的实际控制人刘革新持有上市公司18768万股股份,按最新市价计算持股市值达到60亿人民币,是其总财富66亿人民币的90%左右。也就是说,这些富豪的财富贡献,基本都是资本市场给予

的。

这就是资本市场的魅力所在,也是其被很多企业家向往的根本所在,它可以实现财富的快速增长。其实,2014年中国富豪榜排名前10位的,大多也是靠资本市场快速增长了财富。比如首富马云,由于阿里在美国成功IPO,其一跃成为中国内地最富有的人,总财富达265亿美元,仅次于李嘉诚成为亚洲第二富豪,而阿里上市之前,根据2014胡润全球富豪榜,马云仅仅排名第大中华区的富豪第28名。资本市场给予了这些富豪财富增值的“撑杆跳”。

那么,资本市场给予的财富对于这些富豪又意味着什么?绝对不是简单地在排行榜上出下名而已。以主业为传统的基建机械设备为主的利君股份为例,如果何亚民只是单纯地做实体企业,又是一种怎样的情况呢?公司上市前,只能按净资产计算实际控制人的身家,利君股份上市前每股

净资产只有2.2元,何亚民家族持有的利君股份只值6.3亿元左右,但上市以后,这部分股份到现在就增值了10倍以上。要知道,如果按做实业靠净利润分红再滚存的积累财富之路,何亚民家族要从6.3亿到73亿不知道得积累多长时间,因为利君股份每年的净利润不过3亿左右,还不全是何亚民家族的,还有其他股东要分红,即使他每年得到1亿的分红,也要积累60多年。

当然,成为公众公司以后,这些富豪也会面临很多其烦恼,比如规范化透明化的管理带来的新烦恼,比如以股东利益为首还是以客户利益为首,比如公司未来是重发展还是重分红等等。华为就是一个典型的不上市公司,任正非就说,成为上市公司以后,华为就不得不为股东卖命,华为的员工和客户利益就得不到保障。这个问题,见仁见智,福特不是上市公司,福特家族也很富有。